

簡章資訊

2021 國小教甄普通科複試實務演練衝刺班	
適合對象	國小教甄普通科考生
授課教師 (專職單位 / 職稱)	何元亨 (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小/校長)
預計開班人數	40人
教師學歷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(碩士)畢業
教師經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板橋區後埔國小代理校長 2. 三重區興穀國小校長 3. 新莊區昌隆國小校長 4. 輔仁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師培中心國小教育學程面試評審委員 5. 輔仁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師培中心教甄複試講座講師 6. 新北市、桃園市國小教甄複試評審委員 7. 臺北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國語科團員。
教師專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專業著作：《國小教甄複試謀略》、《國小教甄口試實例演練》、《國語教學觀》 2. 南一、康軒、光復國語教科書撰文作者暨編輯委員。
課程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暨講評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暨講評 3. 口試實務演練暨講評 4. 非國語、數學試教考生於報名時先行敘明。
上課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週進行各縣市版國語試教實務演練暨講評1.5小時，每次3個考生。 2. 每週進行各縣市版數學試教實務演練暨講評1.5小時，每次3個考生。 3. 每週進行口試實務演練1小時，每次2人。 4. 學員請於報名時註明每週次國語、數學、口試優先順序，若時間安排寬鬆可三項同時演練，否則擇一實務演練；報名演練考生若超過課程時數，以抽籤決定，原則每名考生最多演練一種實務。 5. 學員若非試教國語或數學科目，請於報名時註明試教科目名稱，如英語、音樂等。

課程大綱

2021 國小教甄普通科複試實務演練衝刺班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非學分班開課課程大綱（教師：何元亨）

（對象：國小教甄普通科考生 / 每週授課時數：4）

課程概要	國語、數學試教暨口試實務演練				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瞭解教甄試教流程及技巧。 2. 學習教甄班級經營技巧。 3. 明白教甄口試流程及技巧。 				
評量方式	依據應考各縣市複試之考生實務演練評量。				
課程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週需有八人次參與實務演練。 2. 考生於報名時註明欲參加演練項目及週別。 3. 考生需練習非普通科試教科目亦可先於報名時註明。 				
開課月份	星期	時間	週數	主題	課程內容
5月22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1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5月29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2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6月5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3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6月12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4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6月19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5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6月26日	星期六	13:30至 17:30	第6週	考生複試演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語試教實務演練 2. 數學試教實務演練 3. 口試實務演練(以上均含講評)

開課月份及週數可依教師實際授課時數變更

【2021 國小教甄普通科複試實務演練衝刺班】

-試教專長註記報名表-

報名程序：

1. 於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網路報名系統內『加入學員』
2. 於開課查詢欄位查詢本課程，並開始線上報名。
3. 填妥本『試教專長註記報名表』
4. 將『試教專長註記報名表』email 至：ee@ntua.edu.tw，標題請註明課程名稱。
5. 線上報名+本報名表皆完成使得報名成功。

姓名	
聯絡電話	
EMAIL	
取得師資生身分「年度」	
取得師資生身分「學校名稱」	
取得師資生身分「就讀系所」	
每週試教項目 優先順序 (請參考簡章內上課方式，欄位內須擇三科目，於底線欄位填寫數字序號 1~3。)	_____ 國語 (若不試教本項目無須填寫序號) _____ 數學 (若不試教本項目無須填寫序號) _____ 口試 (必填) _____ 其他 (請於下方勾選)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(自行填寫專長)